

永州陆港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及两仓项目澄清答疑公告（二）

（招标编号：HNYZ-ZB-2024022）

一、内容：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现对潜在投标人的问题回复如下：

问：1、第三章评标办法 2.2.4（2）中标准化工地和奖项两项内容在投标文件格式中未有体现，请问在投标文件中是否需要放这两类材料？

答：按招标文件执行。

问：2、招标公告 3.1.3 设计业绩要求的单项合同金额及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2.2.4（2）商务部分类似工程业绩评分项中设计业绩要求的单项合同金额，请问合同金额是否都是指项目投资总额？

答：是的，设计业绩要求的合同金额都是指项目投资总额。

本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，若原招标文件内容与本澄清内容有不一致之处，应以本公告为准。敬请所有投标人关注，恕不另行通知，如有遗漏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。由此带来的不便，请各潜在投标人谅解。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湖南永州国际陆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永州市冷水滩区梧桐东路 165 号

联 系 人：郑一峰

电 话：15344496660

电子邮件：1419009069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南亿扬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湖南省永州市零陵区七里店街道芝山北路苏通国际聚贤苑 5 栋 105 号商铺

联 系 人：邹艳

电 话：17774699977



电子邮件: 194076663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何福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

